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产 2.5 万吨有机肥生产线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添施德宝生态肥有限公司韶
关始兴分公司

编制日期：2021 年 6 月 1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5 万吨有机肥生产线新建项目		
项目代码	2105-440222-04-01-510536		
建设单位联系人	陈阳宇	联系方式	15219214933
建设地点	广东省（自治区） 韶关市 始兴县（区） 顿岗镇乡（街道）七北村乌泥塘小组步背埂大公路旁		
地理坐标	（ 114 度 9 分 22.589 秒， 24 度 56 分 51.230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45 肥料制造 262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始兴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105-440222-04-01-510536
总投资（万元）	300	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6.67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268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主要为有机肥料制造，于2021年5月获得始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105-440222-04-01-510536，见附件1）。经查，本项目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的“第一类鼓励类，一、农林业，24、有机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及有机肥料产业化技术开发与应用”，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 2、选址合理性 本项目选址韶关市始兴县顿岗镇七北村乌泥塘小组步背埂大公路旁，用地性质为村镇建设用地（详见附件1），符合土地利用规划。项目用地为建设单位（广东添施德宝生态肥有限公司韶关始兴分公司）向始兴县宏锦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租用的厂房（含土地），详见附件3。选址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源保护区和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与附近居民区保持合理距离（与最近居民区（坪岗村）距离约620m，超过500m），符合要求。 3、“三线一单”相符性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从区域布局管控、能源资源利用、污染物排放管控和环境风险防控等方面明确准入要求，建立“1+3+N”三级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体系。“1”为全省总体管控要求，“3”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管控要求，“N”为1912个陆域环境管控单元和471个海域环境管控单元的管控要求。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如下： （1）与“一核一带一区”区域管控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一核一带一区”中的“一区”，即“北部生态发展区”。坚持生态优先，强化生态系统保护与
---------	---

	修复，筑牢北部生态屏障。区域管控要求如下： ①区域布局管控要求。大力强化生态保护和建设，严格控制开发强度。重点加强南岭山地保护，推进广东南岭国家公园建设，保护生态系统完整性与生物多样性，构建和巩固北部生态屏障。引导工业项目科学布局，新建项目原则上入园管理，推动现有工业项目集中入园。推动绿色钢铁、有色金属、建筑材料等先进材料产业集群向规模化、绿色化、高端化转型发展，打造特色优势产业集群，积极推动中高时延大数据中心项目布局落地。科学布局现代农业产业平台，打造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集群。严格控制涉重金属及有毒有害污染物排放的项目建设，新建、改建、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的项目应明确重金属污染物总量来源。逐步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 ②能源资源利用要求。进一步优化调整能源结构，鼓励使用天然气及可再生能源。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禁止新建每小时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原则上不再新建小水电以及除国家和省规划外的风电项目，对不符合生态环境要求的小水电进行清理整改。严格落实东江、北江、韩江流域等重要控制断面生态流量保障目标。推动矿产资源开发合理布局和节约集约利用，提高矿产资源开发项目准入门槛，严格执行开采总量指标管控，加快淘汰落后采选工艺，提高资源产出率。 ③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在可核查、可监管的基础上，新建项目原则上实施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等量替代。北江流域严格实行重点重金属污染物减量替代。加快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因地制宜建设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加强养殖污染防治，推动养殖尾水达标排放或资源化利用。加快推进钢铁、陶瓷、水泥等重点行业提标改造
--	--

	（或“煤改气”改造）。加快矿山改造升级，逐步达到绿色矿山建设要求，凡口铅锌矿及其周边、大宝山矿及其周边等区域严格执行部分重金属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相关规定。 ④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强化流域上游生态保护与水源涵养功能，建立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体系，保障饮用水安全。加快落实受污染农用地的安全利用与严格管控措施，防范农产品重金属含量超标风险。加强尾矿库的环境风险排查与防范。加强金属矿采选、金属冶炼企业的重金属污染风险防控。强化选矿废水治理设施的升级改造，选矿废水原则上回用不外排。 本项目为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项目，不涉及一类污染物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符合区域布局管控要求；项目使用能源主要为电能，属于清洁能源，符合能源资源利用要求；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委托附近果园定期清运，由果园在其场地内综合利用，不外排，符合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项目将采取一系列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并落实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建立体系完备的风险管控体系，符合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2）项目环境管控单元总体管控要求的相符性 本项目选址位于韶关市始兴县顿岗镇七北村乌泥塘小组步背埂大公路旁，不涉及优先保护单元，周边1公里范围内无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地等的生态环境敏感区域。 （3）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相符性 本项目选址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各类废气经相应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经过预测，运营期环境空气质量
--	---

	仍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项目实施不会造成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恶化。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委托附近果园定期清运，由果园在其场地内综合利用，不外排。本项目附近主要地表水体为罗坝水，水功能为综合，水质目标Ⅱ类，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Ⅱ类标准。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后，交由附近果园综合利用，对地表水影响较小。 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功能区标准，项目建成后噪声经减噪措施后影响较小，仍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功能区标准。项目运营期各污染物对当地环境质量影响很小，不会造成环境质量恶化，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中的许可准入类，项目建成后，须经农业农村部办理肥料生产经营登记许可，才可投入生产经营。且本项目不在《广东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中《广东省始兴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之列。 因此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各项管控要求。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用地向始兴县宏锦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租用的厂房（含土地），位于韶关市始兴县顿岗镇七北村乌泥塘小组步背埂大公路旁，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2，项目四至图见附图3，占地面积为26800m²，租用范围内原有建筑包括雨棚面积约12000m²；2层高办公楼1栋建筑面积约200 m²；员工宿舍1栋（10间），用作项目员工休息场所，建筑面积约200 m²；本项目建设不再新建构筑物，依托场地内原有建筑进行建设，主要施工内容包括修缮场地现有建筑及安装生产设备，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情况详见表1。

表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组成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钢结构建筑，建筑面积 3024m ² ，主要生产场所。	已建，需进行围闭建设
辅助工程	办公楼	砖混结构，2 层高，占地面积 100m ² ，建筑面积 200m ² ，作办公场所用。	已建
	员工休息室	砖瓦结构，1 层高，建筑面积 200m ² 。	已建
储运工程	成品仓库	钢结构建筑，建筑面积 2800m ² ，产品储放场地。	已建，需进行围闭建设
	原料仓库	钢结构建筑，建筑面积 5819m ² ，原辅材料储放场地。	已建框架，需铺设棚盖及围闭建设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当地供电部门提供。	--
	供水	主要为生活用水，由厂区内已建的水井供给。	--
	排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送给周边农户灌溉农田，不向附近水体排放。	--
环保工程	废水	更换出的除尘喷淋废水作为填充料回用于生产中；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交由附近果园综合利用	--
	废气	粉碎、筛分工序粉尘，经水喷淋系统处理，处理效率为 90%以上，经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建设内容

	噪声	隔声、减震、绿化等	
	固废	水喷淋系统产生的除尘沉渣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建成后将实现年产 2.5 万吨有机肥（含水率 $\leq 30\%$ ）的生产能力。

表2 本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包装规格	备注
粉状有机肥	1.25 万 t/a	50kg/袋	含水率 $\leq 30\%$
粉状生物有机肥	1.25 万 t/a	50kg/袋	含水率 $\leq 30\%$

注：粉状有机肥、粉状生物有机肥 2 种产品所需原辅材料及生产工艺一致，只是原辅材料的配比不同。

本项目生产的有机肥质量须满足《有机肥料标准》（NY 525-2012）关于有机肥料相关指标的要求，产品标准如下：

表3 《有机肥料标准》（NY 525-2012）

	项目	指标
技术指标	有机质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 45
	总养分（氮+五氧化二磷+氧化钾）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 5.0
	水分（鲜样）的质量分数，%	≤ 30
	酸碱度（pH）	5.5~8.5
重金属限量指标（单位：mg/kg）	总砷（As）（以烘干基计）	≤ 15
	总汞（Hg）（以烘干基计）	≤ 2
	总铅（Pb）（以烘干基计）	≤ 50
	总镉（Cd）（以烘干基计）	≤ 3
	总铬（Cr）（以烘干基计）	≤ 150
蛔虫卵死亡率和粪大肠菌群数指数符合《生物有机肥》NY884-2012 的要求		

3、主要生产设施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4。

表 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功率（kw）	数量（台）
1	贮料斗	4*2.6*1.55m	-	1
	贮料斗	2.22*2.22*2.35	-	1
2	输送机	B600*5300mm	5	1
		B600*8000mm	4	1

		B600*5000mm	3	1
		B500*4700mm	3	1
		B600*14200mm	5	1
		B400*6000mm	4	1
		B1000*4200	7.5	1
3	粉碎机	BSFS-110, 10~15t/h	60	1
4	粉碎机（备选）	LR500-60, 3~4t/h	30	1
5	筛分机	1030-3S	1.5	1
6	自动秤	-	-	1
7	缝包机	-	0.92	1
8	空气压缩机	-	1.5	1
9	铲车	40 型	-	1
10	叉车	3 吨	-	1

4、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和能耗见表 5。

表 5 主要原辅材料和能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年用量	来源
1	泥炭土	15000t	外购
2	烟梗	7500t	外购
3	菇类废弃渣	2500t	外购
4	水	126 m ³ /a	井水（厂区内原有水井）
5	电	30 万 kW·h	当地供电部门

注：本项目使用的烟梗、菇类废弃渣为均已发酵过的熟料，均来自韶关辖区范围。

泥炭土：泥炭土是指在某些河湖沉积低平原及山间谷地中，由于长期积水，水生植被茂密，在缺氧情况下，大量分解不充分的植物残体积累并形成泥炭层的土壤。

烟梗：烟草是茄科烟草属植物，烟梗即是烟叶之粗硬叶脉，约占叶重25%~30%。烟梗中富含蛋白质、糖类、木质素、纤维素、有机酸、果胶质等，氮、磷、钾素含量显著高于粮食作物秸秆，是一宝贵的生物质资源。烟梗生物发酵制作生物有机肥旨在充分利用烟梗废料独特的物理与化学特性，以较低的生产成本和简捷的生产工艺，制造高肥力的有机肥。

菇类废弃渣：在种植蘑菇的地方，每年都会有大量废弃的蘑菇料渣产生。这些蘑菇料渣，含有丰富的粗蛋白、粗脂肪和氮浸出物，还含有钙、磷、钾、硅等

	矿物质，营养相当丰富，可以作为一种好介质用作蔬菜育苗、无土栽培或养花。菇渣的氮、磷含量较高，不宜直接作为基质使用，应与泥炭、田园土或颗粒矿石等基质按一定的比例混合制成复合基质后来使用。混合时菇渣的比例不应超过 60%。 5、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全年工作 300 天，每日一班制，每班 8 小时。 6、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区呈不规则多边形，厂区西南角为员工休息室，厂区中部为生产车间，厂区南面为成品仓库，东南面办公楼及厂区 1 号大门，北面和东面为原料仓库，东北角为厂区 2 号大门，本项目平面布置功能明确，有利于生产和运输，符合工艺流程要求，整体布置满足消防和环保要求。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4。 1、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示 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如下图所示。 图 1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具体工艺流程 (1) 将泥炭土及经发酵过的烟梗、菇类废弃渣按一定比例投加到贮料斗。 (2) 配比好的原辅料经贮料斗由输送机进入粉碎机进行粉碎，由筛分机进行筛分分级，筛上物料由输送机返回粉碎机继续粉碎，筛下粉状物料粒径大小为 2~4mm； (3) 筛下粉状物料由输送机进入高位贮料斗，再由输送机进入自动秤装袋称重。 (4) 经装袋称重好的成品有输送机进入缝包机进行封包，然后入库待售。 本项目产生的主要污染源： (1)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	---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2) 废气：本项目废气来源主要有原料运输、堆放、粉碎、筛分过程会产生少量恶臭和粉碎、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 (3) 噪声：各生产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设备噪声。 (4) 固体废物：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及水喷淋除尘系统对粉碎、筛分工序粉尘处理时产生的沉渣。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选址用地为建设单位向始兴县宏锦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租用的厂房（含土地），用地原为始兴县顿岗乌泥塘页岩环保机砖厂，该厂2017年已停产至今，由于本项目用地原有生产经营项目停产多年，因此，无原有污染问题。 2、主要环境问题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各类环境要素均能达到相应的环境规划要求，无突出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韶关市生态环境保护战略规划（2020—2035）》的规定，本项目所在区域空气环境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根据《韶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19 年）》中的始兴县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资料，2019 年始兴县环境空气质量各项指标均符合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良好，始兴县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数据见表 6。

表 6 2019 年始兴县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ug/m³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值（年均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年均浓度	SO ₂	10	60	达标
	NO ₂	19	40	达标
	PM ₁₀	39	70	达标
	PM _{2.5}	26	35	达标
日均浓度	CO	1.2 mg/m ³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	4 mg/m ³	达标
	O ₃ -8h	130（日第 90 百分位数）	160	达标
区域类别		达标区		

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周边环境臭气浓度、硫化氢、氨、TSP 指标质量现状，环评单位委托广东韶测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0 日至 2021 年 6 月 1 日在项目所在位置附近下风向环境保护目标进行采样监测（报告编号:广东韶测第（21052001）号），其监测结果见表 7。

表 7 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

*

*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点的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硫化氢、氨可达到《环境影响评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表 D.1 标准限值要求, TSP 现状监测值日均浓度值可达到《环境质量空气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因此, 项目选址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附近主要地表水体为罗坝水,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 号文), 罗坝水(始兴饭池嶂—始兴瑶村)河段水环境功能现状为综合, 水质目标为Ⅱ类,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Ⅱ类标准。

罗坝水是墨江的一级支流, 由于罗坝水(始兴饭池嶂—始兴瑶村)河段未设置常规断面, 故本报告引用其下游墨江(始兴瑶村—始兴上江口)河段中“墨江出口”断面监测数据进行评价。根据《始兴县 2021 年 4 月地表水质月报》, 墨江出口监测断面的水质指标满足类Ⅱ水质标准, 优于相应的环境功能区划标准, 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罗坝水为墨江(始兴瑶村—始兴上江口)河段上游, 水质现状质量应更优。

表 8 始兴县 2021 年 4 月地表水质月报

河流名称	断面名称	水质目标	水质类别	水质达标率
墨江	墨江出口	Ⅲ类	Ⅱ类	100%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居住、工业混杂区域, 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 15190-2014), 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又根据本项目选址附近的《始兴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始兴县顿岗镇兴运建筑材料生产加工销售部砂石加工生产项目》, 该项目通过审批的文件中表明,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标准适用区域,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 60 分贝、夜间 50 分贝); 项目选址所在地块东面厂界临近省道 S244 线在 35m 内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

标准（昼间 70dB（A）、夜间 55dB（A））。

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噪声环境质量现状，环评单位委托广东韶测检测有限公司在本项目选址厂界外设置 4 个环境噪声测点进行监测（报告编号:广东韶测 第（21052001）号），其监测结果见表 9。

表 9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
*

结果表明，本项目南面、西面、北面厂界昼间噪声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东面厂界噪声值符合厂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



注：G1 为环境空气监测点，1#、2#、3#、4#为噪声监测点

图 2 大气、噪声监测布点图

4、地下水环境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

原则上不开展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本项目正常情况下不存在地下水污染途径，因此本报告不开展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

5、土壤环境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本项目正常情况下不存在土壤污染途径，因此本报告不开展土壤环境现状调查。

6、生态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时，应进行生态现状调查”，本项目选址位于韶关市始兴县顿岗镇七北村乌泥塘小组步背埂大公路旁，选址处原为始兴县顿岗乌泥塘页岩环保机砖厂，根据现场勘察和调查，项目用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报告不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7、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所在区域无明显环境问题。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总体良好。

8、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工程分析结果，本项目专项评价设置情况如表 10 所示。

表 10 本项目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序号	类别	是否设置专项评价	评价等级	评价范围
1	大气	否	/	/
2	地表水	否	/	/
3	声环境	否	/	/
4	地下水	否	/	/
5	土壤	否	/	/
6	环境风险	否	/	/
7	生态影响	否	/	/

环境
保护
目标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不存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等保护目标。

2、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更换出的除尘喷淋废水作为填充料回用于生产中，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委托附近果园定期清运，由果园在其场地内综合利用，不外排；本项目附近主要地表水体为罗坝水，因此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罗坝水（始兴饭池嶂—始兴瑶村）河段。

3、声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

4、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0 米范围内不存在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5、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选址位于韶关市始兴县顿岗镇七北村乌泥塘小组步背埂大公路旁，选址处原为始兴县顿岗乌泥塘页岩环保机砖厂，用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如表 11 所示，分布情况见附图 5。

表 1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保护目标	方位	与厂界距离 (m)	保护级别
1	罗坝水	西南面	3.19k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 II 类水质功能区标准要求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粉尘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恶臭污染物执行《恶臭污染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

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27-2001 第二时段排放限值)

序号	项目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5m	20m	30m	监控点	浓度
1	颗粒物	120mg/m ³	2.9	4.8	19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mg/m ³

表 13 《恶臭污染排放标准》 (GB14554-1993)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源的限值	
	15m	20m	25m	监控点	浓度
氨	4.9	8.7	14	厂界	1.5mg/m ³
硫化氢	0.33	0.58	0.90	厂界	0.06 mg/m ³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6000 无量纲	厂界	20 无量纲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更换出的除尘喷淋废水作为填充料回用于生产中，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的旱地作物灌溉用水标准限值后，委托附近果园定期清运，由果园在其场地内综合利用，不外排入地表水体。

表 1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 (单位: mg/L)

项目	pH 无量纲	COD	BOD ₅	SS	氨氮	动植物油
GB5084-2021 旱地作物灌溉用水标准 限值	5.5-8.5	≤200	≤100	≤100	-	-
项目	水温	LAS	氯化物	硫化物	粪大肠 菌群数	蛔虫卵数
GB5084-2021 旱地作物灌溉用水标准 限值	≤35℃	≤200	≤350	≤1	40000 MPN/L	20 个/10L

3、噪声排放标准

建设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噪声

	限值，即昼间低于 70dB（A），夜间低于 55 dB（A）。 运营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排放标准要求，即昼间低于 60dB（A），夜间低于 50dB（A），厂区东面厂界距离省道 S244 线边界 35m 范围内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昼间 70dB（A），夜间 55dB（A））。 4、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项目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更换出的除尘喷淋废水作为填充料回用于生产中，不会对产品产生不良影响，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附近果园定期清运，由果园在其场地内综合利用，不外排。 本项目实施后，建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颗粒物：1.75t/a（其中有组织 0.83t/a、无组织 0.92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1、施工扬尘 建设单位拟采取“洒水降尘；覆盖运输，保持车辆整体整洁、低速行驶，防止沿途撒漏，清理撒漏现场；定期清洗施工场地出入口”等防止扬尘措施。 2、废水 用地内设置临时沉淀池，对施工废水收集处理后用于扬尘点洒水降尘，不外排。 3、噪声 采取的施工噪声防治措施有： （1）尽量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同时加强保养和维护，并负责对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严格按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 （2）500m 范围内无居民区，施工期工地周围应设置不低于 2 米的遮挡围墙或遮板，并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避免在同一时间集中使用大量的动力机械设备；加强管理，采取有效的隔声、消声措施。 （3）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按规定组织车辆运输，合理规定运输通道。经过居民区时，车辆限速行驶，减少鸣笛。 4、固体废物 建筑垃圾尽量在场内平衡，就地用于回填、绿化等，无法回填的堆放于指定地点，由施工方统一清运至主管部门指定工程渣土消纳场处置。
-----------	--

1、废气

(1) 粉尘

粉尘主要来源于粉碎、筛分工序，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中《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业系数手册》（初稿）中工艺为混配/混配造粒的“有机肥生物有机肥”生产中，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0.37kg/t(产品)。则本项目粉尘产生量为 9.25t/a(3.85kg/h)，拟通过在粉碎机、筛分机设集气罩集中收集，设置引风机风量为 6000 m³/h，收集效率达 90%以上，通过水喷淋除尘系统进行处理；除尘系统配套风机风量为 6000 m³/h，除尘效率不低于 90%，经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为 57.64mg/m³，排放量为 0.83t/a，可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其余未被收集的 10%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于生产车间内。

表 15 生产过程粉尘产排情况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有组织						无组织	
		收集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去除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粉尘	9.25	8.33	578.47	7.5	0.83	0.35	57.64	0.92	0.38

(2) 恶臭

原料运输、存放、粉碎、筛分过程会产生恶臭，由于本项目不涉及发酵，恶臭气体产生量较少，恶臭气体主要来源于泥炭土及发酵后的烟梗、菇类废弃渣，类比同类项目，恶臭气体中主要为 NH₃、H₂S 等混合气体，氨的产生量按泥炭土及发酵后的烟梗、菇类废弃渣年用量的百万分之一计算，则氨的产生量为 25kg/a、0.0104kg/h，硫化氢的产生量很少，约为氨的产生量的二十五分之一，则硫化氢的产生量为 1kg/a、0.0004kg/h，呈无组织排放。通过采取减少原料堆放的时间，室内堆存避免雨淋，加强车间空气流通的措施，同时生产车间、仓库周围设立绿化带，采用植物绿化、净化的作用，可有效减小恶臭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经过采取一系列有效防护措施，恶臭排放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

(3)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可行性

本项目原料运输、堆放、粉碎、筛分过程会产生的少量恶臭，在生产车间、仓库内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通过减少原料堆放的时间，并进行遮盖，加强车间空气流通的措施，同时在生产车间、仓库周围设立绿化带，恶臭气体排放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

粉碎、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在粉碎机、筛分机设集气罩集中收集，收集效率达90%以上，再经水喷淋除尘系统进行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其余未被收集的10%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及在生产车间周围设立绿化带等措施，降低环境不利影响。

水喷淋除尘是利用洗涤液（一般为水）与含尘气体充分接触，将尘粒洗涤下来而使气体净化的方法。水喷淋除尘方式具有效率较高，结构简单，造价低，占地面积小，操作维修方便等特点。

因此，本项目采用的废气治理措施成熟有效，切实可行。

(4) 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所述，本项目粉碎、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水喷淋除尘系统进行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可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原料运输、堆放、粉碎、筛分过程产生的少量恶臭气体呈无组织排放，通过采取减少原料堆放的时间，并进行遮盖，同时在生产车间、仓库周围设立绿化带，恶臭排放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

始兴县属达标区，项目最近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直线620m，距离较远；项目废气采用的治理措施成熟有效，切实可行，可保证废气达标排放，由于污染物排放量很小，其废气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如表16所示。大气排放口情况如表17所示。大气污染物产排情况如表18所示。

表 16 本项目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m ³ /h	收集效率 %	治理工艺去除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1	粉碎、筛分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TA001	除尘器	水喷淋除尘	6000	90	90	是	排气筒 1#
2	粉碎、筛分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	/	/	/	/	/	/	/
3	原料运输、堆放、粉碎、筛分	NH ₃ 、H ₂ S	无组织排放	/	/	/	/	/	/	/	/

表 17 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出口内径 (m)	排气温度 (°C)	类型
			经度	纬度				
1	DA001	排气筒 1#	114.155921°	24.947709°	15	0.3	30	一般排放口

表 18 本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

排放形式	污染源	污染物种类	废气量 Nm ³ /h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标准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有组织排放	生产车间（粉碎、筛分）	颗粒物	6000	8.33	578.47	0.83	57.64	0.35	120	2.9
无组织排放	生产车间（粉碎、筛分）	颗粒物	/	0.92	/	0.92	/	0.38	1.0	/
	原料运输、堆放、粉碎、筛分	NH ₃	/	0.025	/	0.025	/	0.0104	1.5	/
	原料运输、堆放、粉碎、筛分	H ₂ S	/	0.001	/	0.001	/	0.0004	0.06	/
合计		颗粒物	/	9.25	/	1.75	/	/	/	/
		NH ₃	/	0.025	/	0.025	/	/	/	/
		H ₂ S	/	0.001	/	0.001	/	/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2、废水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拟定劳动定员 15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广东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DB44/T 1461.3)，不在厂内食宿的人员生活用水量按 28L/人·d 计，生活用水量约为 0.42m³/d，合 126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生活用水量的 9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78m³/d，合 113.4m³/a。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委托附近果园定期清运，由果园在其场地内综合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主要污染物及浓度见表 19。

表 19

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总量情况

单位：mg/L

项目	废水量	CODcr	BOD ₅	SS	NH ₃ -N	动植物油
产生浓度 (mg/L)	-	200	150	250	20	10
产生量 (t/a)	113.4	0.023	0.017	0.028	0.002	0.001
处理后浓度 (mg/L)	-	150	90	90	18	10
处理后量 (t/a)	113.4	0.017	0.010	0.010	0.002	0.001
GB5084-2021 旱地作物灌溉用水 标准	-	≤200	≤100	≤100	-	-

(2) 除尘设施喷淋废水

本项目实施后，粉碎、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水喷淋除尘系统进行处理，水喷淋除尘系统用水循环使用，为保持水质及除尘效率，除尘喷淋循环用水需定期更换，每周更换一次，需更换 43 次/年，更换出的废水量为 86m³/a，考虑到更换出的喷淋水产生量较少，且有机质含量较高，建设单位拟将该部分废水作为填充料回用到生产中。

(3) 水污染控制和水污染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本项目采用三级化粪池对生活污水进行收集处理，出水可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 中的旱地作物灌溉用水标准限值；更换出的除尘喷淋废水中产生量较少，有机质含量较高，作为填充料回用于生产中，不会对产品产生不良影响。

(4) 废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附近主要地表水体为罗坝水，罗坝水是墨江的一级支流，由于罗坝水（始兴饭池嶂—始兴瑶村）河段未设置常规断面，本报告引用其下游墨江（始兴瑶村—始兴上江口）河段中“墨江出口”断面监测数据进行评价，其监测结果表明墨江（始兴瑶村—始兴上江口）河段水质指标均达到Ⅱ类水质标准，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罗坝水为墨江（始兴瑶村—始兴上江口）河段上游，水质现状质量优于“墨江出口”断面，属达标区。

本项目更换出的除尘喷淋废水作为填充料回用于生产中，不会对产品产生不良影响，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经拟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的旱地作物灌溉用水标准限值后，委托附近果园定期清运，由果园在其场地内综合利用，不外排，对附近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3)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信息

本项目废水排放信息如表20~23所示。废水监测计划如表24所示。

表 20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不排放	不排放	TW001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三级化粪池	/	☒ 是 ☐ 否	☐ 企业总排口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表 21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a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114.156224°	24.946878°	0.01134	不排放	不排放	/	/	pH	/
									化学需氧量	/
									五日生化需氧量	/
									氨氮	/
									悬浮物	/

表 22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DW001	pH	不排放	-
2		化学需氧量		-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
4		SS		-
5		氨氮		-
6		动植物油		-

表 23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t/d)	年排放量 (t/a)
1	DW001	COD _{Cr}	-	-	-
		NH ₃ -N	-	-	-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_{Cr}			-
		NH ₃ -N			-

注：表中排放浓度、排放量指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的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

表 24 环境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1	DW001	流量	手工	/	/	/	/	/	1 次/年	/
2		pH 值	手工	/	/	/	/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3		化学需氧量	手工	/	/	/	/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4		氨氮	手工	/	/	/	/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5		悬浮物	手工	/	/	/	/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GB11901-1989		
6		五日生化需氧量	手工	/	/	/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7		动植物油	手工	/	/	/	/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粉碎机、筛分机、输送机、缝包机、空气压缩机及运输车辆等,根据有关资料和类比调查,产生的噪声源强范围为70~95dB(A)各主要噪声设备源强见表 25 所示。

表 25 主要噪声设备源强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声压级 (dB(A))	备注
1	粉碎机	80-85	机械噪声
2	筛分机	75-80	
3	输送机	70-75	
4	缝包机	70-75	
5	空气压缩机	85-90	

建设单位拟采用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 ①将产生噪声的生产车间设置在不靠近敏感点的区域;
- ②在满足运行需要的前提下,选用加工精度高、装配质量好、噪声低的设备;
- ③利用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
- ④对设备运行时振动产生的噪声,设计时将采取减振基础;
- ⑤加强厂区绿化,采用乔木、灌木、草木相结合的立体绿化方案。

以上各项减噪措施是行之有效的,经过基础减振和车间隔声后,噪声源一般可衰减 20~30dB(A)。本项目主要设备等效综合噪声源强以 70dB(A)计算。

噪声预测模式如下:

$$Lp = Lw - 20 \log \frac{r_2}{r_1} - A_{1,2}$$

式中: Lp —距声源 $r(m)$ 距离的噪声影响值, dB (A) ;

Lw —距离噪声源 1m 处测得的声源值, dB (A) ;

r_1 —测定声源值时的距离, m;

r_2 —声源距评价点的距离, m;

$A_{1,2}$ — r_1 至 r_2 的附加衰减值, 本报告取 5;

估算出的噪声值与距离的衰减关系见表 26。

表 26 噪声值随距离的衰减关系

距离 (m)	5	10	13	20	50	100	150
噪声衰减量 ΔL (dB (A))	14	20	12	26	34	40	44

本项目仅在昼间生产，夜间不生产，由表 26 可知，本项目生产设备与项目所在地块边界最近距离为 13m（西面厂界），本项目噪声衰减到所在地块西面厂界时为 48dB (A)，远低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昼间标准。

本项目建设布局合理，噪声防治措施经济、技术可行。本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噪声排放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及水喷淋除尘系统对粉碎、筛分工序粉尘处理时产生的沉渣。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拟定劳动定员 15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 kg/人·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7.5kg/d，即 2.25t/a，定期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除尘沉渣

本项目粉碎、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采用水喷淋除尘系统进行处理，处理过程将会产生除尘沉渣，产生量为 7.5t/a，按除尘沉渣含水率 80%计算，则本项目除尘湿灰产生量为 37.5t/a，可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表 27 本项目固体废物信息表

序号	产生环节	固废名称	属性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或处置方式	利用或处置量 t/a
1	员工工作、生活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无	固体	无	2.25	生活垃圾收集点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25
2	废气处理	除尘沉渣	一般工业固废	无	半固体	无	37.5	原料堆场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37.5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建成后，使用的原辅材料及生产产品均为固体，且不属于危险物质；生产车间、仓库、道路、污水处理设施等均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进行了硬化设置，对污水等污染源能做到防扬撒、防流失、防渗漏；因此本项目的物料不与土壤、地下水直接接触，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

6、生态

本项目位于韶关市始兴县顿岗镇七北村乌泥塘小组步背埂大公路旁，用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7、环境风险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能够达到可接受水平。

（1）风险物质识别

本项目主要生产原材料为泥炭土、烟梗、菇类废弃渣等，生产产品为有机肥。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原辅材料及产品均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的危险物质。

（2）评价等级划分

本项目不涉及危险物质，危险物质总量与临界量比值 $Q=0$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故本项目仅需进行简单分析。

（3）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对象如下：

①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导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未能有效处理直接排放到大气环境中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②由于管理不善，员工操作失误，造成的电气设备等的火灾事故，类比同类

项目，这类事故发生的概率较低。

(4) 风险防范措施

①废气事故排放风险防范措施

- a、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日常维修保养；
- b、当废气治理设施出现故障时，应立即停止作业，待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时，方可重新进行作业。

②火灾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 a、加强员工技能培训，制定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的生产操作规则；
- b、生产装置区的配电和照明均应按《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的规定，选用相应防爆级别的电气设备和照明灯具及开关，线路敷设均应满足安全要求。
- c、应配备足够的消防设施，预防事故的发生，不会造成社会性事故。消防设计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 d、当发生火灾事故时，紧急切断电源，停止供电；启动紧急防火措施，防止火灾扩大；消防救火。

8、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

9、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本项目提出运营期污染源监测计划如表 28 所示。

表 28 本项目运营期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DA001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
厂界无组织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
	NH ₃	1 次/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
	H ₂ S	1 次/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
污水排口	流量、pH、COD、BOD ₅ 、氨氮、SS、动植物油	1 次/季度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的旱地作物灌溉用水标准限值
四周厂界	昼间等效 A 声级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排放标准

10、污染物排放清单

本项目运营期污染物排放清单如表 29 所示。

表 29 项目运营期污染物排放清单

污染源			拟采取的环保设施	污染物	处理效果		达标情 况	总量指标 (t/a)	执行标准			排放 方式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标准来源	
					mg/m ³	kg/h			mg/m ³	kg/h		
废气	粉碎、筛分工序 (排气筒 1#)		水喷淋除尘系统	颗粒物	57.64	0.35	达标	0.83	120	2.9	《大气污染物排放 限值》 (DB44/27-2001)中 的第二时段二级排 放标准	15m 高排 气筒
	粉碎、筛分工序 (无组织)		—	颗粒物	—	0.38	达标	0.92	1.0	—	《大气污染物排放 限值》 (DB44/27-2001)中 的第二时段二级排 放标准	无组 织
	原料运输、堆放、 粉碎、筛分		—	NH ₃	—	0.00458	达标	0.011	1.5	—	《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标准	
				H ₂ S	—	0.00018	达标	0.0004	0.06	—		
废水	生活污水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委 托附近果园定期清运，由 果园在其场地内综合利 用，不外排，	COD _{Cr}	150	—	达标	0.017	200	—	《农田灌溉水质标 准》(GB5084-2021) 中的旱地作物灌溉 用水标准限值	—
				BOD ₅	90	—	达标	0.010	90	—		
				SS	90	—	达标	0.010	90	—		
				NH ₃ -N	18	—	达标	0.002	-	—		
				动植物油	10	—	达标	0.001	-	—		
噪声	厂界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减振等措 施等	LeqdB (A)	不造成扰民现象		达标	昼间	6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的 2 类标准	—
								夜间	50dB(A)			
固废	厂区	生活垃圾	交环卫部门处理			不排放						
	废气处 理设施	除尘沉渣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不排放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粉碎、筛分工序 (DA001)	颗粒物	6000m ³ /h, 水喷淋系统+15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
		粉碎、筛分工序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
		原料运输、堆放、粉碎、筛分	NH ₃	无组织排放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 中二级标准
			H ₂ S	无组织排放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动植物油	三级化粪池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的旱地作物灌溉用水标准限值
声环境		厂区	机械噪声	合理布置、消声减震、建筑物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排放标准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水喷淋系统产生的除尘沉渣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地面硬底化设置，做到防扬撒、防流失、防渗漏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日常维修保养；加强员工技能培训，制定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的生产操作规程，配备足够的消防设施，预防事故的发生。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广东添施德宝生态肥有限公司韶关始兴分公司选址韶关市始兴县顿岗镇七北村乌泥塘小组步背埂大公路旁，投资 300 万元，建设年产 2.5 万吨有机肥生产线新建项目，主要以泥炭土及已发酵过的烟梗、菇类废弃渣为原料，经混配、粉碎、筛分等工艺，生产有机肥，设计生产能力为 2.5 万 t/a。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建设单位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污染物拟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各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收范围内。

综上所述，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看，本项目是可行的。